顾启良同志在全国劳改、劳教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1986年1月12日）

同志们：

这次劳改、劳教工作会议，是在深入贯彻党的全国代表会议精神，坚持改革，全面开创社会主义建设新局面的大好形势下召开的。党中央为司法部门规定了要"为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服务，为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建设服务，为国家的长治久安和方便人民群众服务"的业务指导思想。特别是去年七月份，中央书记处进一步肯定了司法部门是人民民主专政机关的性质、地位和作用。最近，中央领导同志又对加强管教工作和干警队伍建设作了许多重要批示。司法厅、局长会议也明确提出：一九八六年司法工作要坚持改革，发扬开拓精神，在全面搞好"四个服务"的前提下，着重抓好"一个普及"（普及法律常识）、"两个提高"（提高工作质量和队伍素质），进一步巩固和发展司法工作的新局面。我们这次会议的主要任务，就是贯彻这些精神，研究在新形势下进一步端正业务指导思想，更好地贯彻党的劳改、劳教工作方针、政策，提高改造质量；改进和加强思想政治工作，从严治警，提高干警队伍政治业务素质，以适应当前劳改、劳教工作任务的需要。

现在，我受部党组的委托，就当前劳改、劳教工作的基本情况和今后工作的任务讲几点意见。

一、"严打"以来劳改、劳教工作的主要成绩

近几年来，随着全国经济改革的深入发展，党风和社会风气的

逐步好转，我们劳改、劳教机关在党中央、国务院和各级党委、政府的领导下，在历次全国政法会议精神的指导和公、检、法、武警、计委、经委、财政、建行、劳动人事、教育等有关部门大力支持配合下，认真贯彻执行了劳改、劳教工作方针政策，充分发挥了专政机关惩罚改造罪犯和教育改造违法犯罪人员的职能作用，取得了显著成绩，对促进社会治安的好转，保卫人民、保卫四化建设做出了积极的贡献。

（一）基本上实现了“收得下，跑不了，管得住，改造好”的要求，保证了“严打”斗争的顺利进行。“严打”以来，劳改、劳教机关密切配合公、检、法部门积极开展“严打”斗争，在场所不足，设施简陋，人财物十分紧缺的条件下，克服了重重困难，新收押罪犯×××万名，比“严打”前增加一倍多，收容劳教人员×××余万名，比“严打”前也增加一倍多，做到了送多少收多少。同时，加强了生活卫生管理，没有发生大批疾病死亡。整顿了劳改、劳教场所的秩序，进一步建立、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加强了监管措施，堵塞了漏洞。在监内、所内开展了打击重新违法犯罪的活动，依法从重从快惩处了一批重新犯罪的罪犯和劳教人员，共处决××名，加刑××名，判刑××名，已捕待判的××名，延长劳教期的××名。在押犯和劳教人员中发动了政治攻势，开展坦白检举，交余罪，揭同伙的活动，共揭发各类犯罪线索五十九万余件，其中重大线索××××件，有力地配合了“严打”斗争的深入开展。对于积极接受改造或有立功表现的犯人和劳教人员减刑、假释、减期，有不少地方召开了改造积极分子代表大会，大大促进了犯人和劳教人员的改造。还向边疆调遣犯人××名，劳教人员××名，对监内外的违法犯罪分子起到了震慑作用。稳定了监内、所内秩序，刹住了逃

工、技术员、车间主任、工段长，有的当上了厂长或基层人民代表等。各地劳改、劳教单位还借助社会力量，狠抓了教育改造工作，邀请公、检、法、司四长和英雄模范人物作报告，组织各界代表“送温暖”，动员家属进行规劝教育，对转变罪犯的思想起到了很好的作用。有一些单位还组织少数改造表现好的犯人、劳教人员以现身说法和文艺演出的形式向社会汇报改造情况等，得到了社会各界的支持和关注，有力地促进了罪犯和劳教人员的改造。

（三）劳改、劳教生产在改革中有了很大发展。一九八四年以来，在抓好改造的前提下，各地贯彻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的精神，紧密结合实际，对劳改、劳教单位经济管理体制的改革进行了积极的探索，坚持人财物、产供销、监管教，由主管部门统一管理，在企业整顿，技术改造，行业归口，调整产业结构，扩大生产经营自主权，实行管教、生产双承包责任制，开展外引内联，发展横向经济联系等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促进了劳改、劳教生产的发展，劳改单位一九八五年预计完成工农业总产值××亿元，比一九八四年增长百分之十六点六；预计实现利润××万元，比一九八四年增长百分之十五。一九八五年全国劳教单位工农业总产值××万元，比八四年增长百分之九。一九八四年和八五两年劳改工业产品获得国家金质奖两个，银质奖四个，还有一大批劳改、劳教工业产品获得部优或省优质产品的称号。在国家和地方计委、财政、建行等有关部门的支持下，一九八五年共安排了劳改、劳教单位××个建设项目，预计完成基建投资×××万元，比一九八四年××万元增加百分之二十七点三。目前劳改生产已开始出现持续稳定发展的好势头，为今后安排生产门路，解决犯人坐吃闲饭，提高企业的经济效益，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四）充实了干警队伍，调整了领导班子，加强了培训工作。“严打”以来共吸收新干警××万人，约占干警总数的三分之一，使干警队伍向年轻化迈进了一大步。各地还按照干部“四化”条件，调整和加强了劳改、劳教单位的领导班子，平均年龄由调整前的五十五岁下降到四十六岁；文化程度大中专以上的由百分之十上升到百分之五十二，具有专业技术职称的，由百分之八上升到百分之三十，调整后的领导班子，多数是好的，有开拓进取精神，各项工作都有了新的起色。对干警的业务培训工作也初步取得了成效。一九八三年以来，共训练干警×××名，其中劳改警察学校、干校培训干警×××名，大专院校和电大、函大、业大、刊大代训、培训×××名，劳改，劳教单位常设训练班轮训×××名，政治、业务素质有一定提高。巩固和发展整党成果，广大干警发扬了劳改、劳教工作的光荣传统，在环境艰苦、任务繁重的情况下，勤勤恳恳，兢兢业业，埋头苦干，忘我工作，为劳改、劳教事业做出了很大贡献。全国劳改、劳教系统有××名同志以身殉职，××名同志光荣负伤，并涌现出数以万计的英雄模范人物和先进工作者。山东省潍坊劳改支队、山西省第二监狱、山东省第一劳教所、黑龙江省永安劳教所一九八五年荣立全国司法系统集体一等功，上海市劳改局副局长黄裕同志获得一级英模的光荣称号。事实充分证明，我们这支队伍绝大多数是好的和比较好的，是有战斗力的，是可以信赖的。

二、当前劳改、劳教工作存在的问题

当前劳改、劳教工作主流是好的，但也必须看到在前进中还存在不少问题，有些问题还相当严重，尤其是改造质量还不高。与形势发展和党的要求还有很大差距，应当引起我们的高度重视。

（一）少数地区和单位的犯人、劳教人员逃跑和行凶等恶性案件不断发生。"严打"以来，共发生犯人、劳教人员在狱内、所内行凶和逃跑后杀人××起，杀死××人，杀伤××人。一九八五年十一月十一日，黑龙江省北安监狱发生一起特大凶杀案，×名罪犯，手持利斧、锤子等凶器，在一小时内杀死×名干警、×名犯人，重伤一名工人。这是建国以来最严重的一起狱内恶性案件。一九八五年，犯人逃跑率在百分之零点五以上的有新疆、西藏、贵州等省、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逃跑率高达百分之一点五二。一九八五年劳教人员逃跑率在百分之五以上的有湖南、青海、广西等省、区。当前逃跑有四个特点：一是结伙逃跑多。"严打"以来，发生集体逃跑×××起。二是暴力逃跑不断发生。一九八五年发生××起。一九八五年八月十七日，内蒙古保安昭劳改支队四大队管教干部、武警带犯人外出修公路，×名罪犯抢走冲锋枪一支，步枪二支，子弹八十五发，打死武警战士一名，打伤干部、武警七名，企图逃跑。三是"信得过"的犯人跑的多。一九八五年逃跑的犯人中，有×××人是干部"信得过"的所谓改造积极分子。四是地市劳改、劳教单位逃跑的多。少数地市单位逃跑率比省直单位高三、四倍，个别地方高出五倍。犯人和劳教人员自杀事故时有发生。据统计，一九八五年犯人自杀死亡××名，占押犯数的万分之二点七七；劳教人员自杀死亡××名，占劳教人员的万分之二。自杀的原因很多。有的对原处理不服，有的对前途悲观失望，有的因家庭嫌弃、妻子离婚，有的是因为身患疾病，对治疗缺乏信心，有的是因为不堪干部的体罚虐待，等等。这种情况说明，我们的工作很不深入，没有及时做好犯人、劳教人员的思想转化工作。

（二）犯人、劳教人员脱管失控的现象比较突出。有些单位违

反监管法规，分散的生产摊点过多，有不少犯人、劳教人员被分配到“八大棚”（牛棚、猪棚、鸡棚、鸭棚、鱼棚、瓜果棚等）搞零星分散劳动，放松管理，造成脱管失控。据广东、云南、陕西、福建、安徽、宁夏等地统计，搞零星分散劳动的和外宿犯占犯人总数的百分之十以上。更为严重的是有个别单位，片面追求经济利益，擅自派犯人和劳教人员外出搞生产经营活动，致使有的犯人和劳教人员乘机脱逃，重新犯罪。对这类问题，我们虽已三令五申，发了通报，但个别单位，至今还没有完全制止。如黑龙江襄河农场直到最近还派犯人外出搞生产经营活动，对这种违反监管法规的行为，必须严肃处理。利用犯人管理犯人、劳教人员管理劳教人员的情况比较普遍。有些干警给犯人和劳教人员积委会成员、大组长、值星员、统计员、杂务等很多特权，让他们管禁闭室、监舍的钥匙，代替干部值班、考核犯人和劳教人员等等。这样不仅使他们得不到很好改造，甚至有的成了牢头狱霸，所王所霸，随意打骂犯人、劳教人员，勒索财物，继续为非作歹。一九八五年发生的×起劳教人员打死劳教人员的恶性事故中，就有两起是所王所霸干的。

（三）劳改、劳教生产除少数地区和单位以外，多数地区还比较落后。劳改工业设备陈旧，管理水平低，物资消耗大，产品质量差，经济效益低。劳改农场经营单一，产业结构不合理，长期亏损的局面没有得到扭转。农田基本建设欠帐较多，畜牧业、养殖业、工副业发展缓慢。劳教生产基础差，底子薄，问题更多一些。安排新增犯人、劳教人员生产门路建设任务大，投资不足，还有一大批犯人坐吃闲饭问题尚待解决。

（四）少数干警违法乱纪，造成严重后果。一九八三年八月至一九八五年六月底，全国劳改工作干警共发生各类违法乱纪事件×

×××起，××××人次，占干警总数的百分之一点八。劳教工作干警违法乱纪问题也很突出。据对二十二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统计，一九八五年一至十月，劳教干警共发生违法乱纪事件×××起，×××人次，占劳教干警的百分之一。其中发生打死打残犯人，劳教人员事件×××起，打死犯人、劳教人员××人，打残×××人。这些问题虽然发生在少数人身上，但严重损害劳改、劳教机关和干警的形象，在群众中产生了恶劣的政治影响。对这个问题我们一直在抓，但违法乱纪的歪风至今没有刹住，甚至有的多年来工作比较好的单位也发生了打死人的问题。

产生这些问题的原因，从客观上看，我们对八十年代的犯人、劳教人员的新特点，以及改革、搞活经济给劳改、劳教工作带来的新情况、新问题都有一个认识和适应的过程，工作中发生一些问题也是难以完全避免的。为了总结工作，吸取教训，我们着重从主观上检查：一是个别单位没有全面贯彻执行劳改、劳教工作的方针和政策，业务指导思想不够端正，片面追求经济利益，在领导的精力、工作的部署和检查落实上，都没有把监管和改造工作放到应有的位置，有的单位甚至忘记了劳改、劳教机关改造人、造就人的宗旨，把改造场所视同为社会上一般的企、事业单位。二是领导上的官僚主义。少数地区和单位领导同志浮在上面多，深入基层调查研究少；去先进单位多，去后进单位少；一般号召多，具体指导少，情况不明，心中无数，致使一些本来可以避免的问题发生了，一些可以及时得到解决的问题没有得到解决。三是干警队伍素质差。“严打”以来，新招收的一大批干警，由于一些地区干部来源困难，降低了招干的条件，又加上进人把关不严，把一些文化偏低和个别政治表现不好的人吸收进来。在犯人、劳教人员剧增，干部严重不足的情况下，

绝大多数新干警没有经过正规培训，个别地区和单位连短期轮训都没有搞，就仓促上岗。有不少干警既不懂政策，又不懂业务，法律观念淡薄，工作方法简单粗暴，要么打骂体罚，要么撒手不管。有些干警思想麻痹，丧失警惕。认为监所内秩序好了，犯人、劳教人员“听话了，好管了”，对新形势下监内、所内改造与反改造的长期性、复杂性和尖锐性，特别是对少数亡命之徒铤而走险的突发性、盲动性认识不足，放松了监管和教育工作。四是思想政治工作薄弱。不少地区和劳改、劳教单位政治工作机构不健全，政工干部量少质弱。对干警缺少思想和纪律教育，更缺少针对性的思想政治工作，致使少数干警缺乏革命事业心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思想，工作消极，不求上进，“一切向钱看”，贪图享受，玩忽职守，甚至违法乱纪。

上述这些问题的存在，与司法部领导官僚主义，深入不够，解决问题不及时是分不开的，我们决心同大家一道采取坚决有力的措施，切实加以克服。

三、今后的工作任务和要求

一九八六年是实施“七五”计划的头一年，是关健性的一年。搞好八六年的工作对完成“七五”计划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最近，中央政法委提出：政法部门“要进一步端正业务指导思想，确立完整的坚持人民民专政的观念，加强业务建设和队伍建设，加强对广大干警的政治思想教育，充分发挥保护人民、服务于经济、打击敌人、惩治犯罪的职能。密切警民关系，树立政法干警的高大形象”，根据上述精神，结合劳改、劳教单位既是人民民主专政机关，又是特殊企、事业的实际，今后一个时期，劳改、劳教工作的主要任务是，要做到“两个坚持”，“三个提高”。“两个坚持”就是坚持劳改、劳教工作方针，坚持改革方向，“三个提高”就是提高改造质量，

提高干警队伍素质，提高经济效益，进一步开创劳改、劳教工作的新局面。为实现这一目标，管教工作上，要依法严格管理，要把思想改造抓深抓细，以严求高，以深求高；在队伍建设上，要从严治警，树立干警的高大形象；在生产上，要跟上全国经济发展形势，使劳改、劳教生产持续、稳定、协调地发展。

（一）认真贯彻执行"改造第一，生产第二"的劳改工作方针和"教育、感化、挽救"的劳教工作方针，进一步端正业务指导思想。改造人、造就人，化消极因素为积极因素，这是我们劳改、劳教工作的根本目的。把绝大多数罪犯和劳教人员改造成为自食其力的新人，提高改造质量，提高改好率，降低重新犯罪和违法犯罪率，是衡量改造工作好坏的主要标准，我们始终要把改造人、造就人放在第一位。劳改机关组织罪犯参加生产劳动是为了改造罪犯的思想，改变他们好逸恶劳，贪图享受，损人利己的恶习，养成劳动习惯，学会生产技能，同时为国家创造物质财富。"改造第一，生产第二"，这二者是相辅相成的，在执行中不可偏废，忽视了哪一方面都不利于实现改造人的目的。改造工作搞好了，有利于生产的发展，而劳改生产发展了，就能为罪犯的改造提供一定的物质条件，使生产更好地为改造服务。但罪犯的生产劳动必须在严密监管的条件下进行，不能放松管理，囚犯不囚。否则，就给工作带来损失。劳教工作中同样也有摆正改造和生产的关系问题，只有把这个问题解决好，才能更好地贯彻"教育、感化、挽救"的方针。

最近中央领导同志指出：劳改犯服刑期间必须注重思想改造，注重实际效果，并解决好刑满后的就业问题，避免重新犯罪。我们要认真贯彻中央领导同志的重要批示，各级领导都要重视犯人、劳教人员的改造工作，把它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定期研究部署，经常

检查落实。要认真检查总结近几年来贯彻劳改、劳教工作方针的情况，切实纠正那种片面追求经济利益，放松管理和改造的偏向，在双承包中要全面落实管教工作的各项要求，把管教的指标订的科学合理，使之也成为硬指标，真正把劳改、劳教工作的方针落实到各项工作中去。

（二）整顿改造场所秩序。依法严格管理，落实各项规章制度，要认真执行《监狱、劳改队管教工作细则》和《劳动教养试行办法》，这两个文件是多年来劳改、劳教管教工作的经验总结，虽然其中某些条款尚需根据新的经验不断补充完善，但它的基本内容是适用的。要组织干警重新学习，认真对照检查落实。总的要求是对犯人、劳教人员要做到依法严格管理，文明与科学管理。就全国范围来说，犯人的逃跑率要力争降到千分之三的历史最低水平，把捕回率提高到百分之九十以上，狱内发案率要降到千分之一点五以下。劳教人员的逃跑率要降到百分之二以下，所内作案人数控制在百分之零点七以下。要进一步做好罪犯的分管分押工作，对累犯、惯犯、反革命犯和反改造尖子从严管理。劳教人员与犯人混在一个场所的一定要严格分开，分别管理。在当前特别要严格控制零星分散、外出劳动的人员，尽量减少外宿犯。对于从事零星分散劳动的犯人，要尽量用工人、就业人员顶替，在劳改农场范围内从事分散劳动的一定要控制在百分之五以内。搞分散劳动的犯人，一定要选择那些改造表现好的过失犯、渎职犯或余刑在两年以下的一般刑事犯，并要有干警管理，发现问题，及时调换。对搞分散劳动的劳教人员也要从严掌握，加强管理。要杜绝派犯人和劳教人员外出搞生产经营活动的错误作法。今后再发生此类问题，要追究有关领导者的责任。干警对犯人和劳教人员要直接管理，真正做到“三大现场”

不离人，二十四小时不脱管。要撤掉"拐棍"，狠狠打击牢头狱霸和所王所霸。要严格各项管理制度。中队干部对犯人监舍和劳教宿舍要经常检查，每半月进行一次大清查，严防犯人、劳教人员将违禁品带入住所。干警对所管犯人和劳教人员要做到"四知道"，定期分析思想动态。要加强狱内侦察工作，迅速扭转"耳目不灵，敌情不明"的被动局面。劳改局和劳改单位的狱政处、科，要有×名干部专门负责狱内侦察工作。耳目建设，目前可按犯人的百分之×左右建立。劳教单位可使用一定的监督、包夹力量。要真正做到把行凶、暴乱、投毒、逃跑等重大破坏活动消灭在预谋阶段。要认真落实奖惩制度，对思想改造好、劳动生产好和有立功表现的，以及少数量刑幅度偏重的犯人，要依法减刑、假释，使犯人看到前途，树立改造信心。对狱内行凶杀人、破坏等犯罪分子要及时依法严厉打击。要切实搞好生活卫生工作，按规定提高犯人、劳教人员的伙食标准，保证吃饱、吃热、吃得卫生。做好医疗防疫工作，严防传染病的发生。

（三）认真办好特殊学校，加强教育改造工作，进一步提高改造质量，把重新违法犯罪率降到最低限度。要教育广大干警从思想上懂得，把劳改、劳教场所办成改造人、造就人的特殊学校，是提高改造质量，巩固改造成果的重要途径，是改造八十年代犯人和劳教人员的需要，要增强办学的紧迫感和责任感。各地要按照一九八四年和八五年两次办学经验交流会的要求，注意解决好师资、教材和办学经费问题，保证教学时间。要搞好办学规划，克服畏难情绪，创造条件，加快办学步伐。已经由当地教育或劳动人事部门命名为文化或职业技术学校的劳改单位，一定按照办学标准，严格检查验收，保证办学质量。已经命名为劳动教养学校的劳教场所，要巩固提高；新命名的，仍要按照《关于举办劳动教养学校的试行方

案》，坚持标准，严格验收。今年要求，再把××个劳改单位、××个劳教单位办成学校。要把对犯人、劳教人员的政治教育切实开展起来，这是“三课”教育的核心，必须抓紧抓好。政治教育也要做到课堂化、系统化。对犯人、劳教人员的思想教育不能满足于上大课，作大报告，要经常地有针对性地做好思想转化工作，在提高改造质量上下功夫。对容易重新犯罪的累犯、惯犯和盗窃犯，在刑满前三个月对他们的改造情况作出准确的考核，以便搞好出监补课教育。犯人刑满后，劳改单位要主动利用各种方式，向当地公安机关介绍改造表现，以便社会接茬帮教，争取有关部门搞好就业安置工作。对于个别确实没有改造好的，要依照人大常委的决定强制留场就业。要做好对帮派犯和“两非”案犯的思想改造工作。这类犯人人数虽少，但多数不认罪服法，要配备强的干部，做好他们的思想改造工作。

（四）搞好规划，加强管理，提高经济效益。一九八六年全国劳改生产要争取总产值比八五年增加百分之八左右，利润增长百分之七左右。劳教生产总值要比八五年提高百分之六左右。关于一九八六年劳改、劳教生产，《工作要点》已经提出了要求，这里仅就如何完成一九八六年工农业生产和基本建设任务讲四点意见：一要抓规划，就是从“七五”规划的长远目标出发，安排一九八六年各项建设任务，处理好狱政、教育、生产建设之间的关系；处理好生产建设中老单位技术改造和新单位基本建设的关系。二要抓管理，继续推行和完善管教、生产双承包责任制。三要对工业单位继续搞好企业整顿，加强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和全面质量管理；农业单位要加速产业结构的调整，搞好工副业生产的经营管理；在基本建设上要加强设计和施工的管理。四要抓效益，管好用好各种生产和建设

资金。要抓好工农业生产的增收节支、扭亏增盈，提高经济效益，要抓好基建投资的合理使用，加快建设进度，避免浪费，提高投资效益。

经与财政部初步协商，劳改单位的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要从盈亏总额中划出，今后对企业主要是考核经营盈亏。

（五）加强干警队伍建设，从严治警，提高政治素质和业务素质。劳改、劳教单位是国家的专政机关，担负着改造罪犯和劳教人员的繁重任务，劳改、劳教工作干警是人民民主专政的卫士，是改造人、造就人的"特殊园丁"。在新的历史时期，提高干警的素质，树立干警的高大形象是一件至关重要的大事，也是提高改造工作质量的根本保障。要加强思想政治工作，搞好精神文明建设。要认真学习和贯彻全国党代会的精神，加强以共产主义理想为核心的思想教育，大力开展立功创模活动，进行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教育和时事政策教育，反对和抵制资产阶级自由化，反对和抵制资本主义、封建主义和其他腐朽思想的侵蚀，使广大干警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思想。领导干部要密切联系群众，切实解决干警思想、工作、生活上的实际问题。各级领导成员要在端正党风方面做模范，从自身做起，从本单位做起，带头抵制各种不正之风，并努力把本单位建设成为精神文明单位，力争在二年内，有三分之一的劳改、劳教单位成为精神文明单位，为社会风气好转作出贡献。各地要切实搞好法制教育，认真组织干警学习《刑法》、《刑事诉讼法》、劳改条例、劳教试行办法和人民警察的几个条例、条令，增强法制观念和执行政策纪律的自觉性。在此基础上，要集中一段时间，对干警的纪律、作风和执行政策法律的情况进行全面认真的检查。对查出来的违法乱纪问题，严肃处理，发现一件查处一件。对

那些严重违法乱纪屡教不改的，要给予党纪政纪处分，对触犯刑律的要追究刑事责任，绝不姑息迁就。对于极少数不适合做劳改、劳教工作的，要商请当地组织、人事等部门，调出劳改、劳教单位。各地要结合实际，制订出严明纪律，端正作风的具体措施。要巩固和发展整党成果，加强纪检工作，搞好领导班子建设，要加强基层第一线的力量，中队干部的配备，不能少于犯人、劳教人员的百分之×。

要切实加强政工部门的自身建设，建立、健全政治工作机构，提高政工干部的素质。要选拔一批党性强，作风好，政策业务水平比较高的同志充实政工部门。

同时，要大力抓好干警的业务培训，这是搞好改造工作的关键。要求今年内要把新招收没有经过训练的干警，普遍轮训一遍，每期不要少于三个月。必须采取以下措施：（1）进一步健全和巩固“三级教育训练网”。要继续办好中央劳改劳教管理干部学院，尚未建立劳改劳教警察学校的地区，应尽快建立起来。省级劳改劳教警察学校，要分别设置专业教研室，分别编班授课。劳改、劳教单位要办好常设训练班，搞好短期专业轮训。要广开办学门路，加快培训步伐。为了快出人才，还可以有计划地选送中青年干警到有关院校进行定向培训。（2）加强师资队伍建设。中央劳改劳教管理干部学院和政法院校，在近两年内要集中一点力量培养一批劳改、劳教专业教师；从每年分配的大专院校毕业生中，争取优先留一些到劳改、劳教警察学校担任教员；从在职干警中选调一批具有大专以上文化程度、适合做教学工作的骨干充实教师队伍；抓紧对现有师资的培养和提高；聘请一些有专长的同志担任兼职教师。（3）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劳改局的政治部（处）、劳教局（处）都要

设立干警培训工作机构或专人，开展这项工作。劳改、劳教单位的政治处应有专职干部负责干警的培训工作。要根据《干警教育训练的五年规划》的要求，逐级制定长期规划和近期安排，认真落实，抓出成效。

（六）大力开展调查研究，改进领导作风。这是准确的掌握实际情况，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总结经验，保证决策的正确性，避免工作盲目性的一个重要途径。各级劳改、劳教机关的领导同志，每年至少要安排三分之一左右的时间深入基层。开展调查研究，了解干警队伍的新情况，犯人、劳教人员的新动态，经济体制改革给生产带来的新问题，提出改进工作的新措施、新办法，更好地为基层工作服务。对工作薄弱的单位，要由领导干部分工包干，深入帮助，限期改变面貌。今后劳改、劳教单位发生重大事故，必须及时报告，有关领导必须亲临现场，检查处理，总结经验教训，改进工作。各地劳改局、劳教局、处的领导，每年要对管教工作、队伍建设情况进行两次检查，总结经验，找出问题，提出解决的意见，并且要有书面报告。

此外，各地都要重视和加强劳改、劳教工作的政策和理论研究，凡是有条件的，都要尽快地把研究机构建立起来，配备干部，以便更好地为现实工作服务。

同志们！当前劳改、劳教工作的任务十分繁重，有许多新的问题需要我们去解决。我们相信，在全国党代表会议精神的指引下，在当地党委和政府的领导下，只要依靠和发动广大干警，坚持全面贯彻党的方针、政策，坚持改革，奋发进取，我们的改造工作，队伍建设以至整个劳改、劳教工作，就一定能够提高到一个新水平。